

股票代码:600506 股票简称:统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4-34号

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及文件已于2024年10月20日以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李嘉先生、樊飞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分别委托胡先生、朱盈环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

(五)会议由董事长周鸿恩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议事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银行签署并购贷款补充协议的议案。

为降低财务费用,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全资子上海西力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的利率从5.50% (固定利率)调整至5.01% (浮动利率),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上海银行签署《借款合同》(适用于并购贷款业务)变更补充协议。同时,公司董事会还授权管理层后续与上海银行协商进一步下调并购贷款利率,并决策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利率等能够节省并购贷款利息的方案,在确定最终方案后,管理层将与上海银行签署相关补充协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本次《公司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工商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5号)。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的准确性及审计工作的连贯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145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2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6号)。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1.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37号)。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506 股票简称:统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4-35号

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0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住所的情况

鉴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住所由“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圣果路圣果名苑”变更为“新疆巴州库尔勒市汇丰大道与圣果路交汇处福润德大厦1栋 C栋15层29号-30-32号”(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序号 | 修订前 |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圣果路圣果名苑
办公地址:沙依巴克区红山石化大道与圣果路交汇处福润德大厦1栋C栋15层29号-30-32号 公司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公司执行董事的董事长担任。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们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本次《公司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506 股票简称:统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4-36号

**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1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于2023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234人,注册会计师1,12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60人。毕马威华振2023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服务收入超过人民币39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6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10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9亿元)。

毕马威华振2023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98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5.38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管理业,以及住宿和餐饮业。毕马威华振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5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2023年审结债务纠纷相关民事诉讼案,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270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3.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曾受到一次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涉及四名从业人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行政监管措施并非行政处罚,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揽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付强,2005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付强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付强近三年连续或考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9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苟健君,2010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苟健君2008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苟健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楠,2001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张楠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张楠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5份。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他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于2023年12月曾受到辽宁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相关人员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企业

1.议案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揽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付强,2005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付强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付强近三年连续或考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9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苟健君,2010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苟健君2008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苟健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楠,2001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张楠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张楠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5份。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他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于2023年12月曾受到辽宁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相关人员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企业

1.议案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揽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付强,2005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付强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付强近三年连续或考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9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苟健君,2010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苟健君2008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苟健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楠,2001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张楠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张楠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5份。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他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于2023年12月曾受到辽宁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相关人员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企业

1.议案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揽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付强,2005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付强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付强近三年连续或考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9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苟健君,2010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苟健君2008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苟健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楠,2001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张楠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张楠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5份。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他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于2023年12月曾受到辽宁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相关人员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企业

1.议案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揽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付强,2005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付强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付强近三年连续或考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9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苟健君,2010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苟健君2008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苟健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楠,2001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张楠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张楠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5份。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他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于2023年12月曾受到辽宁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相关人员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企业

1.议案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揽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付强,2005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付强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付强近三年连续或考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9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苟健君,2010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苟健君2008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苟健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楠,2001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张楠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张楠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5份。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他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于2023年12月曾受到辽宁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相关人员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企业

1.议案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揽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付强,20